編號:

國家圖書館暨臺灣科技大學博碩士學位論文送存本【延後公開】申請書

						申請日其	用:民國_		<u>年</u>	<u></u> 月	日
申請人	姓名				學位 類別	□碩士	畢業年		民國	年	月
學校名稱		國立臺灣科技大學				条所					
論文	題目										
延後公開 原因		□準備以上列論文,預備申請專利 □已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,專利申請案號: □其他(請敘明原因,例如保持技術領先性):									
博碩士論文知 識加值系統 處理方式		□隱藏中、英文摘要 □隱藏電子全文 □其他:									
公開日期		民國年月日 (1)依教育部 100 年 7 月 1 日臺高(二)字第 1000108377 號函文,若延後公開需訂定合理期限(以不超過 5 年為限),凡未填具論文公開閱覽時間者,於申請日起 5 年後解除摘要隱藏並恢復論文上架,提供公開閱覽。 (2)基於申請專利之要求,建議將論文延後公開至少一年。									
申請人簽名		指導教授簽名									
						E The NAP who were first					
			至右核章, 頁,以利相		申請單正本方 辦。	於提送與印製	論文時,	7	研發處	技轉中心	2
裝訂		內頁第一		開單位憑			一种教組		, ,	<mark>技轉中心</mark> ,免至研發處	
裝訂	於紙本論文	學	頁,以利 <mark>村</mark> <mark>院院長</mark>	圖	辨。	教務處	. <mark>研教組</mark>	<u>如未</u>	申請專利	,免至研發處	
条所 (=	於紙本論文 と く	內頁第一	頁,以利相	圖	辦。	教務處		<u>如未</u>	申請專利		
素所 (a)	於紙 V 財送送請 W W 以 D 以 <td< td=""><td>內真第一辈</td><td>[] []</td><td> 構</td><td>辦。 「館採編組 要 時 請 事 情 事</td><td>教務處 自 行 裝訂於論兩分 情書一二二</td><td>影 印 可()。 时就郵寄至</td><td>如木 留 三 國 家 圖</td><td>存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</td><td>,免至研發處</td><td><u>辦理</u></td></td<>	內真 第一 辈	[] []	構	辦。 「館採編組 要 時 請 事 情 事	教務處 自 行 裝訂於論兩分 情書一二二	影 印 可()。 时就郵寄至	如 木 留 三 國 家 圖	存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 **	, 免至研發處	<u>辦理</u>
条所 ()	(K)	内頁 各 圖圖備 管 第 學 工作 企 本 企 企 企 企 本 企 企 企 <th< td=""><td>原院 位 请擬後 如 从 以 为 时</td><td>有 文公書 一 時期, 時, 時, 時, 時, 時, 時, 日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</td><td>辦 * * * * * * * * * *</td><td>教務處 育</td><td>影 印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</td><td>留 図 = :</td><td>存 書館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</td><td>, 免至研發處</td><td> </td></th<>	原院 位 请 擬後 如 从 以 为 时	有 文公書 一 時期, 時, 時, 時, 時, 時, 時, 日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	辦 * * * * * * * * * *	教務處 育	影 印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	留 図 = :	存 書館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	, 免至研發處	